

枣庄多部门重拳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恶意拖欠企业 执照将被吊销

本报枣庄12月15日讯(记者

李泳君) 15日,枣庄市多部门组织开展全市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专项检查重点是使用农民工的各类用人单位,检查中各部门对发生拖欠工资的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晋级、授予荣誉称号、给予奖励、信用评定、资质升级认定、上市融资等方面,实行一票否决,暂停或取消已享受的有关优惠政策。

“通过专项检查,要及时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违法行为,保证春节前涉及农民工工资案件基本结案、群体性事件基本得到控制,切实维护广大劳动者的工资报酬权益。”枣庄市劳动监察大队的工作人员透露,对恶意拖欠、情节严重的,可依法责令停业整顿、降低或取消资质,直至吊销营业执照。对违反国家最低工资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延长农民工工作

时间不依法支付加班工资的用人单位,也要及时依法处理。

据悉,专项检查重点是使用农民工的各类用人单位,特别是招用农民工较多的建筑施工、交通、水利施工、加工制造、餐饮服务及其他中小型劳动密集型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主要检查用人单位按照工资支付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的情况、遵守最低工资规定的情况及依法支付加班工资的情况;

企业经营者拖欠农民工工资逃匿的情况;用人单位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情况等。对检查中发现的非法用工、强迫劳动等严重违法行为,也要依法及时查处。

对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用人单位,责令其改正,对拒不改正的,依法处以罚款;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规定的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情形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

件,应依法及时向公安机关移送。对无故拖欠农民工工资数额大、时间长、性质恶劣的用人单位,在依法进行处理的同时,还要按照《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布。住建部门对发生集体拖欠职工工资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建设工程领域企业,要对相关的责任单位、责任人在市场准入、招投标、资质评审等方面作出相应的限制。



送书进军营

为了增进与部队官兵的联系,提高官兵们文化生活质量,12日下午枣庄市图书馆向市中消防大队赠送了2000册图书,以帮助消防官兵建设兵营图书馆,并计划今后每2个月为官兵输送一批新书,保证兵营里的书常看常有,常看常新。

本报记者 袁鹏 本报通讯员 杨艺 摄影报道

枣庄一女士贷款没到却等来官司,她聘请律师追查—— 十万贷款到底被谁冒领了?

本报枣庄12月15日讯

贷款手续都办了,没拿到贷款不说,最后竟收到了法院的传票,这是市民龙女士遭遇的一件窝心事,最近她已聘请律师,试图查明这笔神秘贷款的去向,以维护自己的权益。

12日,记者见到了龙女士。龙女士告诉记者,2009年5月底,她和丈夫想购买车辆跑运输,需要贷款,她的丈夫便找到当时在市中区某信用社工作的同学陈某帮助贷款10万元。陈某当即答应,并先后又找到负责贷款的市中区农联社某信用社边某。随后,陈某让龙女士签订了担保贷款

合同,履行了手续,并找来两位担保人为其担保,之后便让龙女士和丈夫回家等消息。

龙女士每隔一段时间,便去向陈某询问,陈某均告知贷款没有办下来。同年9月,龙女士和家人向另一银行申请贷款,不料却被告知龙女士已经在其他银行贷过款,无法再办理贷款。龙女士随即想到当初陈某帮助办理的10万元贷款。随后,龙女士多次找到陈某与边某。边某告诉龙女士不用担心,很快会处理。

2011年初,没等来贷款的龙女士反而收到了市中区人民法院传票和诉状,市中区农

联社状告龙女士贷款本金10万元及利息未归还。龙女士莫名其妙,贷款没拿到怎么成了欠款人呢?随后,枣庄市中区人民法院判处龙女士败诉,并令其尽快偿还本金10万元及利息。一审后,龙女士又多次找到陈某与边某,但是双方均称不知情,直到后来,龙女士与家人找到了当时的担保人,才听说当时这笔款项的确是贷下来了,而且还有票据,有可能是被挪用了。

2012年,龙女士不服一审判决上诉,经过司法部门鉴定,确定龙女士的确不是贷款领取人,而是有他人冒名领

取,因此二审判龙女士胜诉,不用再偿还10万元的贷款及利息。

龙女士告诉记者,虽然自己胜诉,但是这长达两年的贷款风波导致这10万元至今没有偿还。因为当初是用自己的名字办理,因此到现在家里还不能贷款,并且从一审到现在,诉讼费等相关费用已经花费了近万元,这给本来就不富裕的家庭带来不小的压力建。另据了解,龙女士目前已经聘请律师,试图通过司法途径找到10万元贷款的去向,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于鹏)

刷卡消费后退货竟收手续费

银行:刷卡退费产生的手续费应由商家承担

本报枣庄12月15日讯(记者 李婷婷) 市民陈雅通过银行卡给母亲买了一件羊绒衫,因为不合身想要退货,不料商家却让她缴纳1%的刷卡手续费,陈雅认为这是银行和商家之间的事情,让她承担手续费的做法很不合理。

13日,市民陈雅在吉品街给母亲买了件羊绒衫,价格为499元,因身上的现金不够,所以陈女士就用银行卡付的款。

回到家之后,陈女士让其母亲试穿了一下衣服,发现腰部有些偏瘦。第二天陈女士又到该店更换其他款式的衣服,可挑了半天也没有挑到合适的,所以陈女士便要求商家退货。但在陈女士办理退款手续时,店员告诉陈女士,由于她是刷卡消费,银行要向他们商家收取1%的刷卡手续费,而且这笔钱要由陈女士承担,也就是说只能退还陈女士494元。“不是计

较那5块钱,就是觉得东西没买到,还花了5块钱手续费,心里挺不舒服的,而且手续费应该是银行和商家之间的事情。”陈女士告诉记者。

退款手续费该由谁承担?为此,记者电话咨询了银行客服人员,对方告诉记者,凡是能够提供使用POS机刷卡服务的商家都与银行有付费约定,商家每完成一次刷卡交易后,银行都会根据商家所处的

行业不同,分别收取0.5%至2%不等的手续费。但按照正常程序,如果消费者要求退款时通过信用卡返还,或者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返还的话,商家就不应该向消费者收取手续费。因为刷卡消费扣除手续费是商户与银行之间的行为,与消费者无关。如果商家以现金方式退款,由此产生的手续费问题则由商家和消费者协商,与银行无关。

征地预存款制度明年覆盖全市

本报枣庄12月15日讯(记者

李泳君) 15日,记者从枣庄市国土资源部门获悉,2014年,将在全市范围内建立征地预存款制度,确保征地批准后三个月内将征地补偿各项费用及时、足额拨付给被征地集体和农民。确定新增征地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筹资和领取标准,严格把握政策确认参保条件,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失地不失保。

近年来,枣庄扎实开展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专项清查整改工作。对2012年以来批准征收的土地补偿安置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省厅转来的36个维护被征地农民权益专项督查问题线索进行排查摸底,对处理不到位的督促其尽快落实。对市、区(市)出台的5个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文件逐一梳理排查,没有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文件。

在征地过程中,全面落实“三公开一监督”,即征地政策、补偿标准、办事程序全部公开,全过程让群众监督。在具体操作中,严格执行政策,最大程度地保障被征地群众的利益,得到群众的理解与支持。在台儿庄区、市中区和山亭区试行征地保证金制度,对符合申请用地条件的单位,根据征地区片价标准,征地前先行缴纳征地保证金。

人民陪审员完成“倍增计划”

本报枣庄12月15日讯(通讯员

周永恒 记者 李泳君) 今年以来,枣庄法院已完成人民陪审员“倍增计划”,人民陪审员数量由去年的214名增加到429名,且50%以上的基层法院陪审经费将由同级财政予以全额保障。

长期以来,经费保障不足是制约人民陪审员工作的一大“瓶颈”。为了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的经费保障,枣庄两级法院充分利用寄送联专刊、院刊等各种制度化沟通渠道,长期不间断地向各级党政领导汇报、宣传人民陪审员工作。同时,就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进行了深入调研,提出了一些理性、务实的解决建议。

目前,枣庄三个基层法院人民陪审工作经费已纳入财政预算,这意味着人民陪审员的交通补助费、培训费、生活补助费等陪审经费将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枣庄中院院长惠从冰说:“陪审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这既是人民陪审工作的基本保障,也是人民陪审工作在政治层面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